

首特华峰机械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首特华峰机械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0 年 1 月 16 日召开了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并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披露了《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公司”）提交终止挂牌申请材料，并获得受理。

2020 年 3 月 12 日，股转公司出具了《关于同意首特华峰机械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20]514 号），同意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3 月 20 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司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相关规定及时办理退出登记手续，之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

让、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首特华峰机械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

终止挂牌后，公司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王晓云，联系电话：010-68880830。

特此公告。

首特华峰机械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18日